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 Septem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七十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37 和 38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年

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根据大会第 69/23 号决议提交。报告载有有关各方对秘书长根据该决议第 24 段的要求发出的普通照会的答复。报告还载有秘书长对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现状和为推动和平进程以实现和平解决方案所作的国际努力发表的意见。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

* A/70/150。



一. 引言

1. 本报告按照大会第 69/23 号决议提交。
2. 我根据上述决议第 24 段中的要求于 2015 年 7 月 1 日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内容如下：

“谨请参阅 2014 年 11 月 25 日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在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下通过的第 69/23 号决议。

“该决议第 24 段请秘书长继续同有关各方一起，并同安全理事会协商，为实现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及促进该区域的和平作出努力，并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报告，阐述这些努力和这方面的事态发展。

“为了履行该决议赋予我的报告责任，敬请至迟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向我转达安全理事会的意见。

“回顾秘书处依照大会第 52/214 号决议须遵守其报告的页数限制要求，我要鼓励安全理事会将所要提交的报告限于 1 500 字。”

3. 截至 9 月 1 日，尚未收到对此请求的回复。
4. 在 2015 年 5 月 14 日向有关各方发出的普通照会中，我请埃及、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及巴勒斯坦国政府表明立场，说明为执行该决议的有关规定采取了哪些步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已收到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国的答复。
5. 2015 年 7 月 27 日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团给联合国的普通照会内容如下：

“题为‘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是大会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各项相关决议对公正、全面、和平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作出的长期贡献。该决议继续获得压倒性支持，重申全球在以下方面的共识：要求以色列完全撤出自 1967 年占领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实现两国解决方案：一个独立、主权和领土毗连的巴勒斯坦国，同以色列在基于 1967 年以前边界的公认边界内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根据大会第 194(III)号决议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

“这一共识反映出巴勒斯坦人民和领导层长期持有的立场，可追溯至在 1988 年《巴勒斯坦国独立宣言》中正式接受两国解决方案之时。为了恢复我们的权利、实现自决和自由以及结束冲突，我们作出了重大妥协，即在仅占我们历史家园 22%的土地上建立巴勒斯坦国，这一妥协是巴勒斯坦对和平作出的承诺的最勇敢体现。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承诺获胜了，尽管自 1947 年通过关于分治的第 181(II)号决议和自 1948 年浩劫以来巴勒斯坦人民遭受了历史性不公，而我们的人民，特别是巴勒斯坦难民，至今还在承受由此造成的苦难。

“我们在此着重强调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严重困境，这是世界上最大、持续时间最长的难民问题(530 万人)，这些难民正在承受巨大困难。尽管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自 65 年前开始运作以来不断向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保护，但难民的困难在过去这一年反而加剧。困难加剧的原因是以色列在被占巴勒斯坦的非法行径造成了影响，这些行径除其他外包括对加沙地带进行军事侵略和制造人道主义危机，最近是在 2014 年 7 月至 8 月；自 2007 年以来对加沙进行非人道的封锁；西岸的定居活动，以及强迫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其中包括难民，尤其是贝都因人。难民状况恶化的另一个原因是区域动荡，首先是叙利亚冲突，已导致巴勒斯坦难民死亡、流离失所以及对其造成损害，叙利亚平民也遭受巨大痛苦，并影响到黎巴嫩和约旦的巴勒斯坦难民社区，很多难民逃往这两个国家。对难民状况造成影响的一个因素是近东救济工程处遇到前所未有的财政短缺，如果得不到解决，这一问题会威胁工程处的重要服务，包括 500 000 名儿童的学业，并威胁到工程处在此紧要关头发挥的稳定化作用。

“巴勒斯坦问题是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核心，第 69/23 号决议执行部分开始之处重申亟需实现和平解决这一问题的各个方面和为此加紧努力。正如第 69/23 号决议所获得的支持反映的那样，这一冲突的严重影响和局势的不可持续性，以及反过来和平会给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两国人民、中东地区和整个国际社会带来的多方面惠益是广泛认可的事实，正在推动我们为和平发出共同呼吁和作出共同努力。不过，2014-2015 年期间，政治僵局加深，原因是以色列中止谈判，以及随后对加沙发动了罪恶的战争，导致美国主导的和平会谈于 2014 年 4 月失败，这加剧了本已脆弱的局势，并令人进一步怀疑以色列的意图及其对和平和两国解决方案的承诺。

“在这一年，国际社会，尤其是安全理事会，仍然未能履行其解决危机、挽救两国解决方案和协助实现和平的义务。这一点最明显地体现在安全理事会未能通过约旦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提交表决的决议草案(S/2014/916)上。该决议草案除其他外呼吁在该决议通过后至多 12 个月的期限内实现一个和平的解决方案，结束以色列自 1967 年以来的占领，实现两国愿景。安理会的职责是寻找一个和平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方案，但截至本说明编写之日，安理会没有响应履行其职责的呼吁，这方面的努力继续受阻或被推迟，其中包括法国主导的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马德里原则和阿拉伯和平倡议重申和平基本要素的倡议，以及制定结束以色列占领的时间表，并对执行和平协定进行国际监测和提供国际支持。

“尽管如此，我们继续呼吁安理会执行《宪章》规定的任务，通过一项旨在打破政治僵局和加快实现和平与安全的决议，并继续配合为这一目标作出的所有努力。巴勒斯坦政府充分尊重第 69/23 号决议的各项规定，并在其双边、多边和国内行动中积极努力执行该项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其

他相关决议。尽管以色列 48 年的军事占领造成了巨大挑战，但巴勒斯坦仍然积极努力。我们还认识到，尽管以色列企图阻挠团结和深化分歧的做法实属见利忘义，但巴勒斯坦人必须为此团结起来，继续努力实现和解，增强民族共识政府的权能，使其能够完成任务。

“实际上，巴勒斯坦国一贯遵守根据联合国各项决议承担的法律义务和作出的承诺。我们坚持认为，尊重法律是解决冲突的关键，巴勒斯坦近期毫无保留地加入核心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条约，加入《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行使权利并履行这方面的义务，这些举动再次明确肯定了这一点。加入这些条约的做法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欢迎，也着重说明巴勒斯坦打算利用所有和平、政治、法律和非暴力手段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自决权。

“只有国际法可确保旨在解决最后地位问题的谈判实际上取得实现公正、可持续的和平的结果，这些问题包括耶路撒冷、巴勒斯坦难民、定居点、边界、安全、囚犯和供水。过去的几十年已证明，正义与和平都不能通过军事实力和非法行动实现，不管对一国人民强加了怎样的痛苦和屈辱，都永远不能迫使他们放弃其权利。然而，令人遗憾的是，占领国以色列犯下违法行为和战争罪却从未被追究责任，长期获准有罪不惩，这一点使冲突时间延长，破坏了和平努力，阻碍了和平解决方案的实现，对我国人民、中东地区和全球社会不利。

“从近半个世纪以前的占领开始，到和平进程的各个阶段，包括从 1991 年马德里和平会议开始，到由美国国务卿约翰·克里主持并获得欧洲联盟、俄罗斯联邦和联合国其他四方成员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委员会和世界各地有关国家支持的最后阶段谈判，以及谈判之后，以色列的非法政策和行径、挑衅和煽动行为从未停止，在过去一年里也仍在持续。

“以色列的违法行为除其他外包括继续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开展非法定居活动，包括没收土地，修建定居点、隔离墙、仅供以色列人使用的支路和其他有关基础设施，转移更多以色列定居者，以及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军事行动，包括 2014 年对加沙发动的战争，对西岸的日常军事突袭，造成巴勒斯坦平民伤亡；破坏巴勒斯坦人家园和财产；强迫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特别是贝都因人家庭；开采自然资源，包括水资源；日常逮捕袭击，导致 6 000 多名巴勒斯坦人遭到囚禁和行政拘留，他们正在占领者手中忍受非人道的条件、虐待和酷刑；协助和唆使定居者对巴勒斯坦平民实施恐怖和暴力行为以及破坏包括农地以及穆斯林和基督教圣地在内的财产的政策；对加沙地带进行非法封锁，以便集体惩罚那里的 180 万巴勒斯坦人，扼杀经济，并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数不尽的其他集体惩罚措施，所有这些行为均违反了国际法，包括《日内瓦第四公约》、联合国相关决议和 2004 年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并违反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规定。

“在这方面，我们必须回顾以色列对加沙地带的军事侵略造成的严重影响，占领军杀害和打伤了数千名巴勒斯坦儿童、妇女和男子，肆意造成破坏，恐吓所有民众并使其遭受精神创伤。以色列对加沙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平民进行攻击所造成的灾难性影响在联合国的几份报告中得到了证实，其中包括人权理事会调查委员会和秘书长调查委员会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秘书长报告所载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者名单误漏了以色列。实际上，人权理事会调查委员会认为，以色列起初就了解伤亡人数很高，但依然持续发动猛烈攻击，这表明以色列官员决意要造成这种伤害，以色列士兵的证词也证明了这一事实，这些士兵曾得到指示，要杀死在加沙遇到的任何人。

“在 2014 年 8 月 26 日停火之前，以色列占领军已杀害 2 251 名巴勒斯坦人，其中大多数为平民，包括 551 名儿童和 299 名妇女，并打伤 11 000 多名巴勒斯坦人，包括 3 540 名妇女和 3 436 名儿童，由于采用的是致命武器和杀伤范围很广的爆炸物，伤者的伤势十分严重，估计 10% 的伤者将留下终生残疾。共有 142 个家庭有三个或更多家庭成员在以色列袭击中遇难，89 个家庭全家遇难。近东救济工程处有 11 名工作人员也已遇难，另外还有 23 名保健工作者遇难。平民伤亡的原因仍然是加沙地带留有数千枚未爆的以色列弹药。

“以色列占领军对实物的破坏包括摧毁和严重破坏数千房屋、学校、企业、医院、联合国设施和民用基础设施。在冲突最激烈时，有 500 000 多人流离失所，其中大部分人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 90 所学校避难，他们在校内的联合国旗帜下寻求保护，却有 42 人在以色列对学校的袭击中遇难，包括 16 名儿童。占领军完全摧毁的房屋共有 12 620 座，严重破坏以至于无法居住的房屋有 6 455 座，受损房屋有 80 000 多座。一年以后，由于以色列的封锁和限制，没有一座受损房屋得到重建，运入加沙的建筑材料不到所需量的 1%，尽管在开罗会议上作出了慷慨认捐，但捐助者为重建提供的资金仍然不足。超过 110 000 人仍然无家可归，其中大多数为巴勒斯坦难民，他们被迫住在收容家庭、临时住房或自己家的废墟上。

“100 多个联合国设施遭到破坏，75 所医院和诊所遭到破坏，543 所学校遭到破坏或被摧毁，这是 2014 年的世界最高记录。加沙唯一的发电厂成为以色列袭击的目标，导致每日有长达 12 至 16 小时停电。63 个供水设施遭到破坏，23 个设施被摧毁，导致该地区的供水危机恶化，那里 90% 的水不适合人类饮用。共有 33 000 米供水和废水网络以及 27% 的水泵站遭到破坏。此外，500 个经济和工业设施遭到破坏，占加沙生产能力的 60%，对 35 000 多个就业机会造成了影响，并加剧了贫困，这还不算因封锁和 2008-2009 年以色列侵略而丧失的生计。加沙的失业率目前超过 43%，青年失业率为 60%，令人震惊。粮食不安全问题普遍存在，80% 人口依赖援助。

“以色列对加沙长达八年的非法封锁引发了人道主义危机，而危机又加重了以色列侵略造成的人身不安全和绝望的感觉。这一人道主义危机对生活的方方面面都造成了消极影响，其短期和长期社会经济影响使得巴勒斯坦社会遭受匮乏之苦，变得面目全非。全球确认，这种不公正的状况是不可持续且不稳定的，必须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避免局势进一步恶化，避免爆发新一轮暴力。

“一年以后，加沙人员和实物遭受的创伤仍未愈合，在遭遇这一令人震惊的不公正之后获得宽慰和恢复我国人民的权利和尊严的希望越来越渺茫。这一令人遗憾的局势，再加上以色列在其余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无情定居活动，以色列政府、军事和宗教领导人和极端主义定居者对巴勒斯坦平民的镇压和煽动行为，特别是关于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阿克萨清真寺寺院，严重加剧了当地的状况，使政治僵局加深，导致我们距离和平的目标渐行渐远。考虑到自 2014 年发起进攻以来采取的非非法行动和以色列领导人发表的声明，包括总理在 2015 年选举期间发表的反对两国的煽动性言论，以色列显然在发起进攻的那一刻就打算破坏和平前景，加紧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压迫，使他们对结束这一残酷的占领和实现其不可剥夺的权利不抱有任何希望。

“以色列在下列情况下发动这一侵略绝不是偶然的：在和平进程中对以色列施加的压力越来越大；巴勒斯坦民族共识政府得到国际社会承认；定居活动和对加沙的封锁遭到一致谴责；以及越来越多的人呼吁对以色列进行抵制、撤资和制裁。以色列显然是在重复以往制造的危机，目的是转移人们的注意力和规避为推进和平解决冲突所作的一切努力，仅仅空谈和平，同时竭力破坏两国解决办法，对国际法完全不尊重，对国际社会抱着完全蔑视的态度。

“正因为如此，尽管全世界呼吁在以 1967 年以前边界为界的两国基础上实现公正解决，尽管巴勒斯坦领导人在 25 年多前就作出了历史性妥协，尽管进行了 20 多年的谈判，尽管自通过第 242(1967)号决议以来已过去 48 年多，但政治僵局仍在持续，和平仍然遥不可及。正因为如此，第 69/23 号决议仍然未得到执行。这是以色列非法、好战行为造成的直接结果，以色列通过这种行为继续剥夺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永久维持其非法占领行为，这也是以色列拒绝和平、毫无诚意并且阻碍在安全理事会决议规定的明确参数基础上重启谈判的所有努力的结果。

“巴勒斯坦着眼于防止局势进一步不稳定，遏制人类痛苦，挽救和平前景，一再提请国际社会关注这一严重局势，并呼吁根据国际法、联合国相关决议以及在巴勒斯坦问题的各方面得到公正解决之前对其负有的永久责任采取行动。巴勒斯坦领导人仍然坚持认为公正的和平是解决冲突和暴力及其造成的贫困和动荡的唯一良策，并坚决不接受“现在不是寻求解决的恰当时机”的说法。其实时机早就到了。我们看到，巴勒斯坦和整个地区陷入动荡，我们已

经没有本钱可以再推迟实现和平了。此外，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其人权刻不容缓，他们也不接受有任何理由要求他们忍受更多侵权行为、痛苦和屈辱，与此同时，占领国却受到安抚和抚慰，甚至不对其最令人发指的罪行追究责任。

“令人遗憾的是，我们的呼吁和努力一直于事无补，安全理事会仍然陷于瘫痪状态，国际社会无法有效正视以色列有罪不惩的现象。这使大会更有必要大胆采取行动，应对这一不幸的冲突。这一冲突自本组织成立之日起就在其议程上，但可耻的是，目前仍然未得到解决。我们在此结合联合国相关决议，强调阿拉伯和平倡议的重要性，它承诺开启一扇门，使我们步入和平、稳定以及为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和解决共同问题而开展合作和采取共同行动的新时期。国际社会必须呼吁以色列对这一历史性倡议作出回应。

“巴勒斯坦力求与以色列实现和平和共处，但这一点必须建立在自由和正义的基础上。这就要求彻底结束以色列的占领和 50 年以来助长其占领行为的殖民和种族主义政策。尊重国际法和人权必须成为和平的核心，而不是军事实力和暴力。临时性解决办法或其他旨在‘缓和’及管理局势的治标不治本的办法是不够的。必须根据国际法解决冲突的根源和基本问题。

“从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到本地区的难民营，特别是叙利亚的难民营，巴勒斯坦人民的困境是一场关系到生死存亡的危机，迫切需要得到公正解决。我们呼吁大会履行这方面的法律、政治和道德责任，并同样呼吁整个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履行其责任。我们还回顾《日内瓦第四公约》缔约国会议的有关宣言，最近的是 2014 年 12 月 17 日的宣言，并回顾这方面的义务。

“安全理事会具体有责任解决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冲突，且必须采取行动，最终结束占领和冲突，建立公正、持久的和平。在实现这一点以前，必须采取行动，确保在以色列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民得到保护，占领国已经放弃这项义务，因为它蓄意和肆意对民众造成伤害，并且是造成民众不安全、痛苦和脆弱的直接原因。

“在我们丧失这一机会和两国解决方案被束之高阁之前，必须为和平奠定坚实的基础。必须寻找政治意愿，以迫使以色列停止其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一切非法政策和措施，并遵守其法律义务。此外，必须追究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罪行的责任。和平与问责并非相互排斥，二者可以而且必须并行不悖，因为有罪不罚现象会一直阻碍和平，而没有正义，和平也无法存在。

“我们还着重强调一个普遍看法，即未能实现公正解决冲突的方案和继续剥夺巴勒斯坦人的权利，包括巴勒斯坦在国际大家庭中应有的一席之地，这已严重破坏国际法和国际体系，包括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的整体公信力。不过，尽管遭遇了这些失败和挫折，但巴勒斯坦人民依旧期待联合国以民主

的大会为前沿，本着良知采取行动，推动实现和平，履行 67 年前与巴勒斯坦人民订立的与其不可剥夺的权利(最重要的是自决权)有关的契约。就巴勒斯坦政府而言，它仍然愿意根据长期参数缔造和平，并将继续配合所有国际努力，坚信法治和实现公正解决的决心，以实现以东耶路撒冷作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的独立，实现包括巴勒斯坦难民在内的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实现巴勒斯坦-以色列的和平、安全和共存。

“我们正处于一个十字路口，需要确定两国在 1967 年以前的边界基础上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的解决方案是将要实现，还是宣告失败。要想取得真正进展，就必须认真解决当地的危机和这场冲突的根源。做到尊重第 69/23 号决议和所有相关决议就能增强和平前景。但如果以色列继续顽固不化，和平努力就仍然会失败，我们就将不得不面对两国解决方案失败的结果，并不得不开始作出新的政治、法律和民众的集体努力，以寻求其他解决办法来结束非正义的局面和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

“我们感谢秘书长、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和整个联合国系统为支持和平解决方案和支持巴勒斯坦的人道主义需求和发展需求作出了不懈努力。我们也认识到，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能在增进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和公正解决方案的了解并为此提供支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我们也再次感谢所有有关国家和世界各地人民提供有原则的支持，并敦促不遗余力地实现巴勒斯坦人民期待已久的自由、正义和尊严，实现本区域的持久和平与安全。”

6. 2015 年 8 月 13 日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普通照会内容如下：

“如会议记录所示，就如以色列过去一再投票反对大会所通过的类似决议一样，以色列对这项决议投了反对票。第 69/23 号决议与大会每年自动通过的许多一边倒决议一样，只会损害联合国作为促进和平的中立机构的信誉。

“以色列国为实现和平解决与巴勒斯坦人的冲突和推动本区域的和平不断作出努力。以色列一次又一次地向国际社会表明，它致力于找到能持久解决冲突的办法。第 69/23 号决议忽视了以色列为结束冲突而已采取和继续采取的步骤。

“与此同时，第 69/23 号决议未能客观地审查相关局势，无视巴勒斯坦人，特别是哈马斯，在为和平解决冲突制造困难中扮演的角色。

“2005 年 8 月，以色列拆除了加沙地带的定居点和军事存在，完成了脱离工作。哈马斯不是利用这个机会进行发展，反而利用以色列的撤离从加沙向以色列公民发起恐怖袭击。在哈马斯于 2006 年控制了加沙地带后恐怖活动进一步升级。尽管以色列在 2005 年就撤出了加沙地带，但哈马斯仍继续以数以千计的火箭弹对准以色列平民。哈马斯的无端袭击并不像有些人

声称的那样是为合情合理的伸冤所作努力的后果。恰恰相反，它们是哈马斯的指导思想的后果。

“哈马斯是一个恶毒的反犹太主义组织，其《宪章》呼吁穆斯林杀死犹太人。哈马斯并没有专门致力于改善加沙人民的困境。恰恰相反，其目标就是要摧毁以色列，不管为此巴勒斯坦人民要付出怎样的代价。

“去年夏天，以色列国遭受不断袭击，在此期间哈马斯向以色列城镇和社区的平民发射了 4 500 多枚火箭弹。以色列南部遭受了长达 15 年的轰炸，以色列儿童不断遭受来自加沙的不分青红皂白的袭击。发动“护刃”行动是为恢复公民的安全和安保而采取的最后手段，在这之前，哈马斯绑架和谋杀了三名以色列少年，随后针对以色列民众发射大量火箭弹。

“在该行动中，尽管不断遭到火箭袭击、包括针对过境点自身的火箭袭击，以色列保持开放进入加沙的过境点。在这些天中(7 月 8 日至 8 月 27 日)，5 779 卡车货物、供应加沙电站的 458 万升柴油、供近东救济工程处用的 173 万升柴油、供运输用的 980 万升柴油和 426 万升汽油从以色列进入加沙。在整个冲突中，埃雷兹过境点为医疗目的保持开放。

“尽管其安全遭到残酷无情的严重威胁，以色列仍在积极努力支持加沙地带的重建工作。以色列在促进加沙的可持续基础设施和经济发展方面加强了同国际社会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合作，以满足平民的短期和长期需求。

“以下是以色列为促进加沙重建采取的若干广泛措施。

“以色列和加沙之间的边界过境点已得到升级，每天多达 800 辆卡车建筑材料和其他物品得以进入加沙地带。每一天，大约 550 卡车货物从以色列进入加沙，其运送货物从食品到车辆应有尽有。以色列还拨款约 1 000 万美元，用于将过境点的通行能力进一步扩大至每天 1 000 多辆卡车。

“重要的是要注意到，过去五年来，各种食品以及所有消费品和其他物品均被允许从以色列进入加沙。唯一的违禁物项是武器以及为数不多的可用于恐怖主义的两用物品。

“自去年夏季与哈马斯的冲突结束以来，以色列已协助 120 多万吨物资进入加沙。在这些物资中，超过 26 万吨被送去用于重建机制，281 000 多吨用于国际社会项目，近 65 万吨用于重建道路。

“以色列正在为加沙的建筑项目提供便利，包括住房(有时是建造整个街区)以及学校、诊所和基础设施项目。这些项目可能由国际组织、外国政府、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或私营实体发起和资助。这些项目最近的进展包括在拉法为有 220 个住房单位的街区奠定了第三阶段的基石，以及加沙城的 al-Zafer 塔楼项目。

“目前有国际组织启动的 367 项处于不同执行阶段的建筑项目正在进行中。截至 6 月 17 日，大约 63% 的加沙重建机制项目已经完成或正处于实施阶段(工程正在进行或已批准但尚待开工)。加沙重建机制以外的国际项目中有 94% 的项目已经完成或正处于执行阶段。

“每个月超过 14 000 人从加沙地带进入以色列。这一每月数字包括数千名加沙商人、前往在耶路撒冷的穆斯林圣地的朝圣者、前往以色列接受紧急医疗救治和前往西岸接受非紧急治疗的病人及其陪同人员，以及许多其他人员。

“以色列已将加沙商业部门成员的入境许可证数目增加了一倍。

“以色列还协助重建人员进入加沙，自 2014 年夏季以来发放了 1 000 多个从西岸出发的许可证。同样，以色列还促进了工程师和其他相关专业人员进入加沙参与国际社会项目。

“在重建努力之上和之外，以色列还采取措施，加强加沙经济并改善加沙居民的生活。

“自 2014 年 10 月以来，以色列协助通过以色列从加沙出口了近 600 万吨工业产品(主要是纺织品和家具)和农产品(包括鱼类)，销售到西岸、以色列和国外。

“以色列向加沙供水量翻了一番，从每年 500 万立方米增至 1 000 万立方米(26 亿美制加仑)。此外，以色列还向加沙地带供应 125 兆瓦电力。

“其他经济刺激措施包括：将距离加沙沿岸 10 公里(6 英里)的范围确定为巴勒斯坦船只的捕渔区；在卡尔尼工业区建立可口可乐公司的一家工厂并配有所需设备；为加沙地带进口发动机和二手车。

“尽管这些措施构成重大安全风险，以色列还是采取了这些措施以及更多措施。过去，哈马斯(一个国际公认的恐怖组织)转移了大量援助和进口货物用于恐怖主义基础设施。例如，价值数千万美元的建筑材料被哈马斯转用于建造其跨境隧道，这些隧道在 2014 年夏季冲突中被用来袭击以色列。哈马斯继续努力重新武装，扩大其火箭弹武库并建造计划在其下一次袭击以色列时使用的基础设施。

“尽管以色列做出了最大努力，但一些重建工作遭到不受其控制的力量阻碍。重建方面的拖延主要来自控制加沙的哈马斯的行动，以及这一恐怖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的冲突。例如，哈马斯拒绝让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承担加沙与以色列和埃及的过境点巴勒斯坦一侧的安全和民事责任。此外，哈马斯继续挪用建筑材料，用于恐怖主义基础设施。就其本身而言，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想要削弱哈马斯政权，这个目标似乎影响到其重建活动的速度和范围。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不仅阻碍了加沙有形基础设施的重建，也未能建立一个可信的政治基础设施。通往和平解决的道路需要善治和顺应人民意志的领导层。然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已进入其五年任期的第十一个年头。

“以色列国采取的上述步骤证明，它致力于和平解决冲突。然而，这一承诺尚未得到回应。一方面，哈马斯一再选择投资于恐怖，而不是和平。另一方面，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逃避自己对其声称所代表的人民的责任，未能奠定善治基础。

“以色列国重申愿意根据两国解决方案原则达成协议，并承认四方在这个问题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以色列呼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再次确认其实现永久和全面解决冲突的决心，参与建立信任措施和双边协定，以取代在各种多边论坛发表单方面声明的做法。”

二. 意见

7. 促进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国际努力重点是建立一个双方恢复有意义谈判的框架的可能性。除了 2015 年 7 月下旬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首席谈判代表在安曼的会晤，双方领导人之间没有进行与和平进程有关的直接会谈。

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紧接着加沙摧毁性战争之后的大部分时间里，实地局势的特点是暴力程度相对较低，通行限制逐步放松，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定居点活动放缓。但是，在 2014 年 10 月和 11 月以及 2015 年 7 月，有几个时期紧张局势和暴力状况加剧。加沙的局势仍然动荡不安，主要原因是社会经济条件日益恶化，重建工作一拖再拖，国内安全局势恶化，通行继续受到限制，加沙和西岸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的政治鸿沟不断加深。

9. 12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一项寻求达成最后地位协议并在 2017 年底前结束占领的决议草案未获通过。

10. 次日，阿巴斯总统签署了加入 18 项国际条约的文书，其中包括《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1 月 2 日，在确定所收到的文书具有应有的适当形式之后，我接受了交存的 16 份加入书。

11. 1 月 3 日，作为报复，以色列开始扣留代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征收的 12 月份的税款，违背了以色列根据《奥斯陆协定》的《巴黎议定书》所承担的义务。3 月 27 日，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与以色列政府达成一项协定，由以色列转交扣留的超过 4.7 亿美元的收入。

12. 3 月 17 日，以色列举行大选。我对竞选活动最后几天出现的许多强硬言辞深感关切。我敦促以色列下任政府按照内塔尼亚胡总理再次当选后重申的两国解决

方案承诺采取行动。中东问题四方于 2 月 8 日在慕尼黑举行负责人一级的会晤。四方认为应优先重视立即恢复谈判，加大力度参与重振和平进程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包括为此定期与阿拉伯国家直接进行接触和促进阿拉伯和平倡议。四方还呼吁加快加沙的重建。7 月，作为其积极的外联努力的一部分，四方特使与埃及、约旦和阿拉伯国家联盟进行了建设性接触。

13. 去年夏天在加沙的冲突——从加沙向以色列发射火箭弹以及随后以色列国防军的所谓“护刃行动”——导致这次冲突中的死亡人数和破坏程度空前。我对冲突升级期间平民生命的损失深感遗憾。冲突的强度和破坏性大大加剧了加沙目前的人道主义危机，包括已观察到粮食安全、身心健康、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和经济生计情况不断恶化。

14. 敌对行动结束后，已作出努力加强 2014 年 8 月 26 日埃及促成的停火。解决加沙地带平民人口的恶劣条件仍是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优先事项。为促进重建工作，联合国在以色列与巴勒斯坦民族共识政府之间协商达成一项协议，确定了“两用”材料进入加沙的入境和使用监测程序。加沙重建机制的目的是作为一项临时措施，使广泛利益攸关方的关键建筑材料能够在冲突刚结束的时期大规模进入加沙。联合国在加沙的最终目标仍是在安全理事会第 1860(2009)号决议的框架内，以解除加沙人民痛苦并顾及以色列正当的安全关切的方式解除所有的封锁。

15. 我 10 月 12 日前往开罗参加由埃及主办、挪威支持的“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重建加沙”。这次活动获得来自约 50 个国家 54 亿美元的认捐款，其中 35 亿美元准备用于支持加沙。截至 4 月 14 日，世界银行报告这些认捐款仅有 27.5% 已得到支付。我再次敦促捐助者兑现去年 10 月在开罗的认捐。从加沙冲突一开始，我就呼吁所有战斗人员尊重联合国房地地的不可侵犯性。但是，在敌对行动中发生了若干联合国人员、房地和行动受到影响的事件。对此，我设立了一个内部调查委员会审查和调查其中的 10 个事件。4 月 27 日，我发布了一份调查委员会报告的全面综述。调查委员会发现，有联合国房地地被击中的 7 个事件都是以以色列造成的。

16. 调查委员会还审查了 3 起涉及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发现武器的事件。在两起事件中，调查委员会发现巴勒斯坦武装团体可能使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校舍发起袭击。调查委员会还提出了若干建议，包括关于进一步改进联合国与以色列政府之间的协调的建议，以便更好地确保联合国人员和房地地的安全和安保。我正在积极落实这些建议。

17. 我完全支持由玛丽·麦高恩·戴维斯法官领导的人权理事会 S-21/1 号决议所设 2014 年加沙冲突联合国独立调查委员会及其对 2014 年 6 月 13 日至 8 月 26 日在加沙军事行动之前、期间和之后发生的所有指称的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广泛调查。我希望该委员会的报告将为去年战斗的所有受害者伸张正义铺平道路。

18. 令人震惊的是，2014 年年底加沙的失业率达到 43%。如果以往冲突的根源不能迅速得到消除，已遭破坏的加沙局势只会恶化，暴力和激进化的风险只会增加。
19. 这些长期压力对加沙社会安全的影响正在继续显现出来。令人担忧的是，越来越多的报告说，极端分子正寻求在加沙获得更大的立足点，以利用当地的不满情绪。
20. 在阿巴斯总统领导下，充分致力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原则的巴勒斯坦民族共识政府必须有能力和在加沙，特别是在加沙与以色列和埃及的过境点上承担起应有的责任。巴勒斯坦的团结和公务员系统整编必须作为优先事项处理。联合国随时准备支持巴勒斯坦总统和政府以及所有派别根据 2014 年 4 月 23 日巴勒斯坦内部团结协定，努力实现西岸与加沙地带之间的统一。
21. 我也欢迎埃及在与阿巴斯总统协商之后，6 月将拉法过境点的开放延长一段时间的決定。如果安全局势允许，拉法的开放需要有定期和可预测的时间表，以便利人员通行，尤其是在人道主义情况下更应如此。
22. 自设立临时性的加沙重建机制以来，加沙约 90 000 户家庭获得修复部分受损房屋的建筑材料。在这方面，6 月 22 日巴勒斯坦公共工程和住房部启动了“住宅流程”，目的是简化为重建约 18 000 处完全或严重毁坏的住宅以及建造新住房获得建筑材料的手续，以帮助抵消战前约 70 000 个单位的住房短缺。约 1 700 名受益者已经获得批准，约有 600 人已购买了所需的建筑材料。这些都是满足加沙重建需求的漫长道路上积极的步骤。我愿赞赏并鼓励以色列继续与加沙重建机制进行建设性的合作。
23. 自 2014 年 8 月敌对行动结束以来取得了其他一些重大成就。特别是最后一批境内流离失所者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离开联合国在加沙的集体中心。但是，整个加沙的重建工作仍然进展缓慢，有相当大的资金缺口。2 月 12 日，联合国与巴勒斯坦政府合作，推出了 2015 年战略应对计划，以便应对加沙和西岸 160 万巴勒斯坦人的人道主义需求。该计划要求提供 7.05 亿美元，其中 75% 用于加沙。
2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人企图打破对加沙的海上封锁。6 月 29 日，以色列海军在国际水域拦截了属于“加沙自由船队”的“Marianne”号船只。我再次促请以色列政府解除所有封锁，并适当考虑以色列合理的安全关切。
25. 以色列政府已在这方面采取若干积极步骤，包括解除长达八年的从加沙向以色列和西岸出口的禁令、增加配额和扩大巴勒斯坦人通过埃雷兹过境点离开加沙的标准，并提高凯雷姆沙洛姆过境点的能力。因此，我们已经看到通过过境点的人员和货物数量大幅增加。我鼓励以色列政府继续进一步推行这一政策。
26. 我依然担心加沙的人权和自由状况。我尤其关注的是关于巴勒斯坦安全部队进行任意拘留的报告，以及加沙拘留中心虐待被关押者的报告。我呼吁加沙的实际主管当局不要再执行死刑。我也敦促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充分尊重国际人权法的前提下履行其责任。

27. 7月，以色列政府表示，2014年9月以来在两起单独事件中有两名以色列公民分别进入加沙地带。我再次呼吁加沙的所有巴勒斯坦相关行为体提供关于以色列失踪人员可能的下落和状况的资料，采取迅速行动协助他们安全返回其家庭。

28. 7月30日，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宣布部分改组现任政府，任命了五位新部长。哈马斯反对改组，认为它不符合先前各项协议。

29. 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暴力事件仍然持续不断。其原因包括以色列的安全行动、犹太极端分子的暴力行为、巴勒斯坦人对以色列人的抗议和袭击以及与“谢里夫圣地”/圣殿山有关的宗教紧张局势。以色列国防军进行了4 236次搜查和逮捕行动，逮捕了5 638名巴勒斯坦人。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共有27名巴勒斯坦平民被打死，2 755名巴勒斯坦人受伤。7名以色列平民和1名以色列国防军人员被打死，112名以色列平民和60名以色列安全部队人员受伤。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继续在西岸逮捕涉嫌与哈马斯有关联的人员。

3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始后不久，以色列政府似乎暂时搁置西岸和东耶路撒冷的定居点规划和招标。7月，政府决定推进数百个单元的建设和“合法化”，从而违反了所谓的“冻结规划”的规定。按照国际法，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定居点活动是非法的。

31. 自2014年以来，定居者的暴力行为有所减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定居者的袭击造成2名巴勒斯坦人被打死，86名巴勒斯坦人受伤，包括22名儿童。巴勒斯坦人打死4名以色列定居者，打伤96名以色列定居者。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生的定居者暴力最恶劣的例子是7月31日巴勒斯坦幼儿Ali Dawabsha在其西岸的家中遭到袭击时被杀害，其家人严重受伤。Ali的父亲Sa'ad Dawabsha于8月8日因伤死亡。我谴责这一卑鄙的恐怖行径，安全理事会和以色列领导人同样谴责这一行径。这一事件导致发生暴力示威，造成西岸的巴勒斯坦人与以色列国防军之间的冲突以及巴勒斯坦人对以色列平民的袭击。此外，有人从加沙向以色列发射了火箭弹，以色列随后进行了空袭。正如我多次指出的那样，加沙的哈马斯和其他激进团体肆意向以色列平民目标发射火箭弹是违反国际法的行为。

32. 在西岸C区进行的拆除房屋和驱逐屋主的行动令人深为关切，并受到国际社会的谴责。巴勒斯坦人需要一个公正的规划和分区制度，以避免建造违章建筑，又最终导致被无理拆除。在本报告所述期间，441栋建筑被拆除，导致大约632名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其中包括344名儿童。我重申我对被占领的西岸7 000名巴勒斯坦贝都因人和牧民命运的关切，随着以色列推进在C区三个地点重新安置这些社区的计划，他们可能面临强迫迁移，这一计划可能涉及E1地区和其他地区定居点的扩张，并将严重危及两国解决方案的实现。同样，我再次对以色列对Susiya的拆除令感到深切关注。我还感到关切的是，最近在希布伦附近一个以色列定居点旁边拆毁5栋房屋之后，Um al-Kheir贝都因难民社区面临被强迫迁移的风险。拆毁房屋和强行迁移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

33. 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局势也继续紧张，特别是在 2014 年秋季几个月中。围绕进入圣地的紧张局势升级，在很大程度上促使暴力事件激增。10 月 29 日，一个倡导犹太人有权进入“谢里夫圣地”/圣殿山祈祷的人遭枪击，随后，东耶路撒冷发生了一系列袭击，包括在尊贵禁地的冲突。限制巴勒斯坦人进入老城圣地的做法导致在朝拜者和以色列安全部队之间发生多次冲突。11 月 13 日，约旦国王阿卜杜拉和美国国务卿克里在安曼分别会见了阿巴斯总统和内塔尼亚胡总理。双方宣布了对维持圣地现状的坚定承诺。

34. 截至 2015 年 8 月，被以色列当局行政拘留的巴勒斯坦人有 370 人，而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始时被拘留的人数为 477 人。我重申我的一贯立场，即必须对被拘留人员提出起诉，并进行审判，否则就必须立即释放。以色列政府 6 月 14 日作出、随后得到以色列议会核准的关于允许在某些情况下对绝食者实施强迫进食的决定违反了国际公约。

35. 巴勒斯坦人继续推进他们的建国方案。尽管国际社会就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有能力管理一个国家达成了强烈共识，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经济上的可行性仍是特设联络委员会关心的问题。该委员会还认为，迫切需要采取协调一致行动，以稳定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财政状况(2015 年面临约 5 亿美元的赤字)，重新启动由私营部门主导的经济增长。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必须努力进行结构性改革，包括实施财政紧缩政策，而捐助方则必须向巴勒斯坦政府提供适当、可预测的援助，只有这样才能管理好赤字。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1 月 29 日报告，巴勒斯坦的经济活动在 2014 年出现了自 2006 年以来的首次缩减。

36. 以色列已采取若干步骤，放松对西岸的通行限制，包括允许巴勒斯坦 55 岁以上男子和 50 岁以上妇女无需获得许可即可进入以色列。在斋月期间采取了进一步措施，但后来由于暴力升级而撤销。我还积极地注意到，过去几年来自西岸的巴勒斯坦人在以色列工作的人数继续上升，现已达到 1990 年代初和平进程开始以来的最高水平。我大力鼓励以色列政府继续采取促进巴勒斯坦经济的可持续增长和创造就业机会的措施。

37. 正如我上一份报告所指出，我仍然严重关切的是，缺乏政治进展，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好战分子之间很有可能爆发暴力冲突。现在重要的是，国际社会必须与实地和该区域的各方共同努力，为恢复有意义的谈判创造条件。我尤其敦促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西岸停止一切定居点活动，并进一步采取步骤，放宽在西岸和加沙实施的限制措施。我也强烈鼓励所有巴勒斯坦人根据巴解组织的承诺，走非暴力和团结的道路，呼吁他们努力加强法律和秩序，打击极端主义和煽动反以色列的言行，继续建设一个可生存、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必不可少的强大的民主机构。

38. 我要深切感谢我 2 月 5 日任命的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尼古拉·姆拉德诺夫，感谢他的前任罗伯特·塞里在其 7 年任期中的杰出成就。我还要感谢

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皮埃尔·克朗恩布尔的得力领导。我还向在该地区为联合国服务的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致敬，他们的工作条件很困难，有时还很危险。5月，托尼·布莱尔辞去中东四方代表的职务。我再次对他8年多来的领导表示感谢。

39. 作为秘书长，我将继续确保联合国做出努力，在符合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338(1973)、1397(2002)、1515(2003)和1860(2009)号决议的全面区域解决办法框架内，并根据路线图、阿拉伯和平倡议以及以土地换和平原则，建立一个与安全的以色列和平共存的独立、民主、毗连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
